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单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追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24 日、25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 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 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3日、24日、25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 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 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核实情况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 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 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外,公 司、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正在筹划的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 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 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 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 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 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 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3日、24日、25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 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 风险。

(二) 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于2021年3月3日召开十届十次董事会议、3月1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事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续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能否取得相关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二)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除已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外,目前未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 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 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